附件2: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术型硕士生国家奖学金初评打分办法（2025年）

**一、初评分数计算方法：**

**学术型硕士生**：总分=德育表现分数+课程学习分数+学术创新成果分数+导师科研评价分数

**二、德育综合表现分数（最高5分）**

根据《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2025年度研究生奖学金德育综合表现评定细则》，内容包括基础评价、德育奖励、特殊表现三项。

**三、课程学习分数（最高15分）**

总分=学位课平均分×15%

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以从学校研究生管理系统导出的成绩为准。

**四、学术创新成果分数（最高60分）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具体内容** | **分值** |
| A类成果 | * 录用或发表 CCF B类/JCR 1区/中科院2区及以上国际期刊或会议的Regular论文 * 录用或发表 CCF T1类中文期刊论文 * 获学科竞赛国家级一等奖；国家“互联网+”“挑战杯”大赛获奖，分值增加到2倍 | **20分/项** |
| B类成果 | * 录用或发表CCF C/JCR 2区/中科院3区 期刊或会议Regular论文 * 获得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 * 录用或发表 CCF T2类中文期刊论文 * 获学科竞赛国家级二等奖或省级一等奖 * 参与撰写高水平专著（撰写字数1万字以上，有署名） * 参与撰写并被采纳的国家或省部级咨询报告（有署名） | **10分/项** |
| C类成果 | * 录用或发表SCI期刊论文 * 通过开源人才专业认证，在国内外开源社区发布开源软件，具有一定影响力，STAR\FORK量500次以上 * 获学科竞赛国家级三等奖或省级二等奖 * 发现安全漏洞上报并获得CNVD编号（高危） * 在CCF B类及以上会议竞赛或测评排名前5% * 申报国家发明专利进入实质性审查 | **5分/项** |
| 注：   1. 学术文章中某些学术声誉较差的期刊除外，如IEEE Access等期刊； 2. Regular文章以外的会议文章，如短文、Findings、Poster、Abstract等，分值由专家根据录取率等折减； 3. 成果内容必须与课题相关； 4. 第一单位署名必须为哈尔滨工业大学； 5. 文章署名中必须包括参评者导师，且为学生本人第一作者或导师一作学生二作； 6. 成果录用时间应在参评者硕士研究生入学之后； 7. 若已发表附文章复印件，若已录用待发表附录用通知及版面费收据，若只有EMAIL通知要由导师审核签字认定其是否属实；   8.学术论文获best paper等奖励的，分值翻倍；  9.除文章外的其他成果，若有多名完成人，则根据排名确定相应权重，排名第1者，权重为1；排名2-4名，权重依次为0.5、0.4、0.3；排名5及以后者，权重为0.1；  10.竞赛列表见附件6； | | |

**五、导师科研评价分数（最高20分）**

导师根据研究生参加项目情况、工作态度等方面的综合评价。